

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

汕交规函〔2018〕585号

关于报送 2017 年十件民生实事 工作进展情况的函

市政府办公室：

根据《领导同志批示通知》（汕府办批〔2018〕70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截止 2018 年 3 月底我局牵头负责的 2017 年十件民生实事的进展情况予以报送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2017 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原计划完成新（改）建县乡公路 75 公里、新农村公路硬底化及路面扩宽等 59 公里，新建桥梁 4 座，改造危桥 10 座及 4 个安防工程项目，计划总投资为 20878 万元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截止 2018 年 3 月 30 日，共完成新（改）建县乡公路 67 公里、新农村公路硬底化及路面扩宽等 54 公里，新建桥梁 3 座，改造危桥 10 座及安防工程项目；实现总投资为 19595.13 万元，占计划的 93.9%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县乡公路项目进展较为缓慢，海丰县的 S242 线（双新）经黄羌至陆河新田海丰段工程刚完成财政审核尚未招投标、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X141 线（红海湾段）路面大修工程等正在实施中，尚未完成建设。陆河县北溪桥尚在建设中

四、工作保障措施

（一）制定项目一览表，实时掌握进展情况

1、根据各项任务制定项目一览表，进一步分解、压实目标及责任。

2、继续要求各相关单位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倒逼工作落实，继续严格执行"十件民生实事建设十日一报"制度，及时掌握进展情况，加大督导力度，力争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（二）强化监管，做好指导工作

1、要加强监督考核工作，重点对责任落实、建设质量、工作进度、资金到位等情况进行检查指导，根据“七公开”要求，加强社会监督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。要按照省相关制度和市局工作部署落实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，强化对各县区地方公路管理站的考核，建立健全考核结果与投资挂钩的奖惩机制。

2、强化责任追究，加大项目督导检查力度。对项目进度缓慢、整治不力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，并视情况暂缓或取消 2019 年项目的申请上级补助计划。

(此页无正文)

